

四川省攀锐升塑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塑料果蔬包装箱生产线项目（一期）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四川省攀锐升塑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示方式..... 6

 3.3 查阅情况..... 13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3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3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3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3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3

 6.2 公开方式..... 14

7 其他..... 16

8 诚信承诺..... 16

1 概述

近年来，随着农业产业化水平的提高和农产品市场需求的增加，塑料和泡沫果筐作为一种理想的果蔬包装和运输工具，受到了农民和果农的青睐。作为一种轻便、耐用的包装材料，在果农的生产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然而，目前市场上对塑料和泡沫果筐产品的供应依然不能满足市场需求。

攀枝花地区所处的河谷地区气候温暖，当地农业表现出鲜明的热带、南亚热带特色，具有产品珍稀、品质优良、上市错季、效益突出等特点。已建成全省设施规模最大的冬春喜温蔬菜基地、全国“纬度最北、海拔最高、品质最优、成熟最晚”的芒果基地，还出产莲雾、火龙果、凤梨释迦等热带水果。攀枝花晚熟芒果、早春枇杷等优质水果和以番茄、四季豆、苦瓜、茄子、辣椒为主的早春蔬菜享誉成都、重庆及周边城市，远销北上广等大城市。目前，攀枝花市蔬菜种植面积约 25 万亩，水果种植面积约 100 万亩，对果蔬转运筐的需求达到 8000 万只，加上周边的元谋、宾川、永胜、华坪等地 10000 万只，转运筐的需求量可达 20000 万只。

在这种背景下，四川省攀锐升塑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拟结合攀枝花市本地及周边回收的废旧塑料资源，投资 3000 万元，在攀枝花市西区格里坪工业园区攀枝花市扬驰胶业有限公司厂区内建设塑料果蔬包装箱生产线项目。项目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投资约 2000 万元，建设年产 8 千吨再生塑料颗粒、300 万只塑料果蔬包装筐生产线，预计 2026 年底建成；二期投资约 1000 万元，建设年产 300 万只泡沫果蔬包装箱生产线，预计 2027 年底建成。攀枝花市西区发展和改革局对本项目进行了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408-510403-04-01-276633】FGQB-0222 号）。

按照我公司的资金安排及市场情况，计划先行建设一期项目。2025 年 3 月 14 日，我公司委托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该项目一期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环评工作委托时的项目名称为“攀枝花市西区再生塑料颗粒、年产 300 万只新型塑料果蔬包装框及年产 300 万只泡沫果蔬包装箱生产线项目”，后更名为“塑料果蔬包装箱生产线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不变）。并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2025 年 8 月 18 日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的相关要求在当地公共网络媒体上进行了两次公示。第二次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期间，在项目区附近采用现场张贴公告的方式同步征求公众意见。此外，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2025 年 8 月 25 日先后两次将公示信息刊登在《攀枝花日报》上，公告期间未收到任何反馈意见。

2025 年 12 月 15 日通过攀枝花市环保产业协会网站进行了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

公示，公告期间未收到任何反馈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确定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并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攀枝花市环保产业协会网站上进行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公示内容主要包括：（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2.2 公开方式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攀枝花市环保产业协会网站上进行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网址：<http://www.pzhepi.com/nd.jsp?id=235>）。公示截图如下：



图 2.2-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表 2.2-1 公众意见调查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项目名称	攀枝花市西区再生塑料颗粒、年产 300 万只新型塑料果蔬包装框及年产 300 万只泡沫果蔬包装箱生产线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 和环境保护措施有 关的建议和意见 （注：根据《环境影 响评价公众参与办 法》规定，涉及征地 拆迁、财产、就业等 与项目环评无关的 意见或者诉求不属 于项目环评公参内 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 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居 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我公司在确定环境影响评价单位的 7 个工作日内对建设项目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方式为项目所在地的公开网站（攀枝花市环保产业协会网），公示的内容涵盖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公开的内容，因此，本项目的第一次公示符合相关要求。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后，未收到公众意见和信息。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在攀枝花市环保产业协会网站对征求意见稿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

在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期间，同步在项目所在地周边格里坪镇金桥村（马上坪）、园区管委会、攀枝花电子科技学校以及周边企业等地张贴了现场公告，公告期均为 2025 年 8 月 18 日-9 月 2 日。此外，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8 月 25 日分别在当地公共媒体《攀枝花日报》上进行了两次公示。

主要公示内容包括：（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表 3.1-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内容

攀枝花市西区再生塑料颗粒、年产 300 万只新型塑料果蔬包装框及年产 300 万只泡沫果蔬包装箱生产线项目（一期）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四川省攀锐升塑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拟在攀枝花市格里坪工业园区内投资建设攀枝花市西区再生塑料颗粒、年产 300 万只新型塑料果蔬包装框及年产 300 万只泡沫果蔬包装箱生产线项目。项目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投资约 2000 万元，建设年产 300 万只新型塑料果蔬包装框及年产 8 千吨再生塑料颗粒生产线。现《攀枝花市西区再生塑料颗粒、年产 300 万只新型塑料果蔬包装框及年产 300 万只泡沫果蔬包装箱生产线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有关规定，现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有关信息公示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 https://pan.baidu.com/s/1qTm8VHsPBIPs5Wfpkm8VPQ?pwd=psxv 提取码: psxv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可与建设单位联系查阅（联系人：管其君，联系电话：15758596318）。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是建设项目所在地周围的、关注本项目建设的公众（包括个人、村社、企事业单位、政府部门等团体），征求对本工程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要求，非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要求不在征求范围之内。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qTm8VHsPBIPs5Wfpkm8VPQ?pwd=psxv 提取码: psxv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对项目建设环境保护的有关意见和建议可通过电话、传真、邮件或信函等方式，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填写好的公众意见表反馈给建设单位。公众提交意见时请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对于公众提交的个人信息，我公司承诺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联系人：管其君，联系电话：15758596318）。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次公示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建设单位：四川省攀锐升塑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表 3.1-2 公众意见调查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名称	攀枝花市西区再生塑料颗粒、年产 300 万只新型塑料果蔬包装框及年产 300 万只泡沫果蔬包装箱生产线项目（一期）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 和环境保护措施有 关的建议和意见 （注：根据《环境影 响评价公众参与办 法》规定，涉及征地 拆迁、财产、就业等 与项目环评无关的 意见或者诉求不属 于项目环评公参内 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 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居 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公示内容及时间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十条和第十一条中相关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平台为攀枝花市环保产业协会网站（网址：<http://www.pzhepi.com/nd.jsp?id=257>），公示期 10 个工作日。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

图如下：



图 3.2-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在当地公共媒体《攀枝花日报》进行了两次登报公示（2025 年 8 月 20 日、2025 年 8 月 25 日）。报纸公示内容如下：

表 3.2-1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内容

**攀枝花市西区再生塑料颗粒、年产 300 万只新型塑料果蔬包装筐及年产 300 万只泡沫果蔬包装箱
生产线项目（一期）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1、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众调查表全文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qTm8VHsPBIPs5Wfpkm8VPQ?pwd=psxv> 提取码: psxv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可与建设单位联系查阅（管其君，电话：15758596318）。公众调查表可自行下载填写后反馈给建设单位。

3、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项目所在地周围关注本项目建设的公众（包括个人、村社、企事业单位、政府部门等团体），征求对本工程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要求，非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要求不在征求范围之内。

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可通过电话、邮件或信函等方式，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填写好的公众意见表反馈给建设单位。公众提交意见时请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我公司承诺对个人信息保密。（管其君，电话：15758596318）。

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5 年 8 月 18 日-9 月 2 日。

四川省攀锐升塑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在项目所在地周边村社、园区企业等进行了现场张贴公告，公告内容与网络、报纸公告内容一致。



格里坪镇金桥村现场公告（马上坪）



园区管委会现场公告



攀枝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现场公告



泰能铸造公司现场公告

图 3.2-4 现场公告图片

3.3 查阅情况

按照国家生态环境部令（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我公司已通过网络、报纸、现场公告等方式公开了查阅本项目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通过建设单位查阅纸质报告书，查阅场所设置在四川省攀锐升塑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办公室），在本项目持续公开及征求公众意见期间，无人通过该途径查阅纸质报告书。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我公司按照国家生态环境部令（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网络、报纸、现场公告公示附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示期间未收到关于本项目的公众意见表。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保部2018年第4号令）要求：“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本项目在网络、报纸及现场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反馈信息，项目不属于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未开展深度公众调查。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项目公示期间未接到任何相关环保投诉、环保建议和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部令第4号）要求，在《塑料果蔬包装箱生产线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完成后，于2025年12月15日通过攀枝花市环保产业协会网站进行了报批前公示，以便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以及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公开内容包括：

- （一）建设项目概况；
-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及联系方式；
-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说明及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公开内容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的内容。公开时

间、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部令第4号）规定。

6.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通过攀枝花市环保产业协会网站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公参说明报批前公示，攀枝花市环保产业协会网站为对外公开网站，网址为：<http://www.pzhepi.com/nd.jsp?id=282>。公示截图如图 6.2-1。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相关环保投诉、环保建议和意见。



图 6.2-1 报批前公示截图

7 其他

（1）项目登报公示的报纸及其他公示资料均存档备查。

（2）需要说明的是：我公司委托环评公司开展环评工作时确定的项目名称为“攀枝花市西区再生塑料颗粒、年产 300 万只新型塑料果蔬包装框及年产 300 万只泡沫果蔬包装箱生产线项目（一期）”，现将项目名称调整为“塑料果蔬包装箱生产线项目（一期）”，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建设内容等不发生变化。

8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塑料果蔬包装箱生产线项目（一期）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众调查期间未接到任何相关的公众意见和建议，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塑料果蔬包装箱生产线项目（一期）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四川省攀锐升塑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2026 年 9 月 28 日

